

广东省农业农村厅

转发中央社会工作部办公厅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关于开展 2026 年度党建引领乡村治理典型案例 征集工作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局，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三农”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，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完善社会治理体系、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的决策部署，进一步发挥好典型经验的示范带动作用，加强党对乡村治理的全面领导，提升乡村治理水平，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，现将《中央社会工作部办公厅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6 年度党建引领乡村治理典型案例征集工作的通知》（农办社〔2026〕5 号）转发你们。请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部门高度重视案例征集推荐工作，安排专人负责，切实抓好典型案例的申报、筛选和审核把关。

省农业农村厅将邀请专家对各地、各单位推荐的典型案例进行评审，从中择优筛选部分案例上报农业农村部。请各市局于 7 月 13 日前将相关推荐材料（推荐表、案例正文、照片等），通过粤政易发省农业农村厅（农村社会事业促进处）。

附件：中央社会工作部办公厅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开展
2026 年度党建引领乡村治理典型案例征集工作的通
知


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
2026年6月25日

（联系人：王韶韶、杨晖，联系电话：020-37288586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委社会工作部。

附件

中央社会工作部办公厅 文件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

农办社〔2026〕5号

中央社会工作部办公厅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关于开展2026年度党建引领乡村治理 典型案例征集工作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党委社会工作部、农业农村（农牧）厅（局、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社会工作部、农业农村局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三农”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，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完善社会治理体系、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的决策部署，进一步发挥好典型经验的示范带动作用，加强党对乡村治理的全面领导，提升乡村治理水平，扎实

推进乡村全面振兴,中央社会工作部、农业农村部决定联合开展2026年度党建引领乡村治理典型案例征集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案例主题

重点征集各地贯彻落实2025年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和2026年中央一号文件部署要求,在坚持党建引领、推进乡村治理中涌现出来的典型经验和有效做法。各地推荐的案例应以县级为主,也可以地市或乡镇、村为单位。案例做法应具有一定创新性,在实践中已经取得明显成效,好操作、可复制、能推广,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主题。

(一)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。加强乡镇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,优化村“两委”班子特别是带头人队伍,持续整顿软弱涣散村党组织。落实村干部基本报酬保障,提升乡村治理人才学历素质,做好后备力量培养储备,充实和稳定农村基层一线力量。加强农村党员日常学习教育,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。加强村级组织规范化建设,完善村务公开制度,严格农村基层干部监督管理。

(二)深化凝聚服务群众工作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,健全村级议事协商机制程序,拓宽农民群众参与乡村治理渠道。健全利益关系协调、合法权益保障制度,加强对农村孤寡老人、留守儿童、困境儿童、残疾人、精神障碍人员等群体的关爱服

务。强化公共服务平台功能,推动“民有所呼、我有所应”。大力发展农村志愿服务,策划实施相关志愿服务项目,加强志愿服务监督管理。推进社会工作服务发展,做好对农村重点群体的心理和社会支持,扩大专业化服务供给,加强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,提高专业化服务水平。

(三)持续推进农村移风易俗。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,弘扬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,培育文明乡风、良好家风、淳朴民风。疏堵结合、标本兼治推进农村高额彩礼、低俗婚闹、大操大办、厚葬薄养等不良风气整治,加强省际毗邻地区联动治理,发挥党员干部带头和村规民约引导作用,引导农民群众自我服务和自我管理。引导树立正确的婚恋观、生育观、家庭观,培育简约文明的婚俗文化。健全农村殡葬公共服务体系,推进农村公益性墓地建设和规范管理。

(四)推进平安法治乡村建设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,常态化推动农村矛盾纠纷排查化解,推动源头化解、多元化解、有序化解。强化农村社会治安整体防控,深入打击农村黄赌毒、电信网络诈骗、侵害妇女儿童权益等违法犯罪行为,强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治理。加强农村宗教事务管理,强化农村法治宣传教育,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,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。统筹做好农村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治理,健全农村应急管理组织体系。

(五)创新运用务实管用治理方式。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、法治、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,探索城乡结合部、城中村、边境村治理模式路径。坚持问题导向、守正创新,因地制宜探索党建引领乡村善治工作方法,推广党建引领接诉即办、村民说事等做法,健全线上线下相结合治理模式,有效运用积分制激励农民群众参与乡村治理。

(六)持续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。巩固乡镇(街道)履行职责事项清单编制成果,落实用好各项具体措施。健全村(社区)工作事项准入制度,研究制定管理办法,建立动态调整机制。深化拓展破解基层治理“小马拉大车”突出问题工作成果。持续深化整治“指尖上的形式主义”,加强“一表通”数据共享和创新应用,清理整合面向基层的政务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。深化拓展网格化服务管理,巩固拓展“多格合一”,优化网格员队伍。

二、报送要求

各省份党委社会工作部门、农业农村部门要精心组织、认真遴选,案例报送数量不超过5个。案例内容要重点突出、情况真实、数据准确,文字表述简明流畅,包括摘要和正文两部分。其中,摘要字数在200字左右;正文字数在3000字左右,包括基本情况、主要做法、经验成效等。每个案例紧扣主题选送照片3—4张,单张照片不小于3M,像素不低于2300×1700,并附图片说明。

省级农业农村部门负责汇总相关材料并填写《2026年度党建

引领乡村治理典型案例推荐表》(见附件),推荐表的盖章扫描版及案例材料电子版于2026年7月30日前报送至农业农村部农村社会事业促进司(邮箱:xczldc@agri.gov.cn)。中央社会工作部、农业农村部将选取一批典型案例并组织力量进行宣传推广。

各单位在开展典型案例征集工作中,要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《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》,不得以典型案例评选等方式违规变相开展评比表彰和创建示范活动,不得收取任何费用,切实防止增加基层负担。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:中央社会工作部一局吴宁,010-55607383;农业农村部农村社会事业促进司鲁广鹏,010-59193214。

附件:2026年度党建引领乡村治理典型案例推荐表



附件

2026 年度党建引领乡村治理典型案例推荐表

推荐单位（盖章）：

联系人：

电话：

案例地区	案例名称	案例摘要	案例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填写说明：1.案例地区请按照行政区划规范填写；2.案例名称要精炼准确，不超过 20 个字；3.案例摘要重点突

出经验和做法（200 字左右）；4.案例联系人一般为案例所在地（地市、县、乡镇、村）的具体负责同志。

